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水利局人事室
承辦人：陳婉華
電話：07-7995678-2052
電子信箱：hua1127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水人字第10731464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『騎』情2018・愛戀花海」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(隨文引入)(24541569_10731464600A0C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7年「『騎』情2018・愛戀花海」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，請鼓勵所屬符合資格之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07年2月1日高市府人給字第10730106900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水利局、環保局、海洋局。

五、活動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07年5月5日(星期六)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

- 1、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學校未婚公教人員。
- 2、行政院南部各部會、南部各縣市政府、高雄市議會未婚公教人員。
- 3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等國



營事業正職未婚人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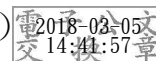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參加費用：每人550元(含活動費用、保險及午餐等費用)。

(四)參加人數：40人(男、女生人數各20人)。

六、有關報名方式、繳費及匯款等相關事項，請詳見活動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除外)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、臺灣銀行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南區工程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郵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營業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水利局人事室(含附件)



市長陳菊